

证券代码：000677

股票简称：山东海龙

公告编号：2007-026

## 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充分利用新疆当地价廉质优的原料资源优势，降低生产成本，增强公司竞争力，为公司经济效益的快速增长提供契机。经深入考察和详细论证，公司决定在新疆投资建设粘胶纤维生产基地。

经与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农开发”）友好协商，双方于2007年7月2日签署了《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与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合资公司生产经营棉浆粕和粘胶短纤维项目协议书》，共同合作投资建设棉浆粕项目和粘胶短纤维项目。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07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07年7月2日以传真方式召开，全票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 二、投资协议主体介绍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系由新疆阿克苏农垦农工商联合总公司独家发起，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9年4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359。法定代表人：李兵；地址：新疆阿克苏市南大街2号新农大厦19层。

经营范围：农业种植；牧渔养殖；农产品、畜产品生产、加工及销售；种子及种衣剂的在生产及销售，农用机械制造及修理，塑料制品，皮革制品的销售，汽车运输。

###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 1、阿拉尔新农棉浆有限责任公司

阿拉尔新农棉浆有限责任公司现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人民币，在此基础上，本公司与新农开发共同增资，使注册资本至8000万元人民币。其中：本公司以货币方式增资360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45%。新农开发以货币方式增资2400万元人民币，合计出资440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55%；

阿拉尔新农棉浆有限责任公司棉浆粕项目规模为年产 10 万吨，其中，一期 5 万吨棉浆粕项目于签订本协议之日起三个月内投产，二期 5 万吨棉浆粕项目于 2008 年投产。

## **2、新疆海龙化纤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海龙化纤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2 亿元，其中：本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 900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45%，以“银旋”牌商标使用权出资 2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合计占注册资本的 55%；新农开发以货币方式出资 9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5%；

新疆海龙化纤有限责任公司粘胶短纤维项目规模为年产 8 万吨，其中，一期 4 万吨粘胶短纤维项目 2007 年内完成设计及土建动工，争取 2008 年投产，二期 4 万吨粘胶短纤维项目于一期项目投产时开工建设，2009 年年底建成投产。

###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与新农开发合资建设棉浆粕、粘胶短纤维项目的目的是：**

1、抓住西部大开发的契机，充分利用新疆丰富的煤炭、棉短绒、电力、天然气等资源，为粘胶纤维生产提供强大的质优价廉的辅助原材料供应，整合上游产业链，体现资源转换效益；

2、粘胶短纤维项目将利用新建棉浆粕的综合辅助设施，大大提高生产效率。通过纵向一体化的生产经营，更好地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使产品定位得到进一步升华和提高，增强企业的经济实力和竞争能力。

**公司看好此项投资未来的发展及盈利前景，但也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主要是：**

根据行业预测，未来几年化纤行业产能的扩张，使产品的销售存在一定的压力。但是随着纺纱中粘胶短纤用量占比的逐年提高，粘胶纤维的市场需求也将逐步增加，同时公司将充分利用山东海龙技术、品牌、质量及销售网络优势，加大销售力度，控制和降低此项风险。

###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关于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的相关程序，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且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建设新项目有利于公司的发展，且符合公平、公正的原则，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 六、其他

本公司与新农开发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

## 七、备查文件

- 1、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07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山东海龙与新农开发签署的《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与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合资公司生产经营棉浆粕和粘胶短纤维项目协议书》。

特此公告。

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七月二日